# 常德市工人文化宫易址新建工程室外绿化项目-竞争性谈判邀请公告

受**常德市总工会** 的委托，本代理机构对**常德市工人文化宫易址新建工程室外绿化项目**按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现通过公告征集方式邀请合格供应商参与本采购项目，公告如下：

**一、工程名称：**常德市工人文化宫易址新建工程室外绿化项目

1.1工程概况：本工程为常德市工人文化宫易址新建工程室外绿化项目，主要内容包括种植土回填、绿地起坡造型、苗木栽植及养护等。乔木包括：丛生香樟、丛生香橼、女贞、广玉兰、香樟、金桂、丛生朴树、朴树、乌桕、银杏重阳木、黄山栾树、杨梅；灌木包括：造型黑松、枇杷、果石榴、早樱、晚樱、鸡爪槭、丛生紫薇、紫玉兰、红叶李等；灌木地被包括：毛鹃、龟甲冬青、红叶石楠、金边黄杨、及台湾二号草等。

1.2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1.3供应商来源:网上公开征集

1.4是否允许联合体:第1包：否

1.5采购项目的主要需求及谈判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

|  |  |  |
| --- | --- | --- |
| 包/品目号 | 标的物名称 | 标的主要需求 |
| 技术 | 服务 | 合同条款 |
| 第1包 | 常德市工人文化宫易址新建工程室外绿化项目 | 详见附件 | 详见附件 | 详见附件 |
| 竞争性谈判项目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二、采购编号：HNGF2021-J-02**

**三、采购预算金额：3915227.04元**

**四、供应商资质：**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招标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资格：

2.1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无；**

2.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招标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5、提供最近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或“中国政府招标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查询中无重大失信等被禁止投标记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6、提供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五、供应商报名、递交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时间、地点：**

5.1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1年01 月 29 日 09:30 （北京时间）；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的递交时间为2021年 01 月 29 日09 时00 分至2021年 01月 29 日 09 时 30 分，递交地点为**常德市滨湖路666号成城•中德时代广场12楼湖南国方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按本邀请公告第四条供应商资质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逾期送达的，不予受理**。**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个人身份证；
2.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提供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采购活动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依法纳税的证明资料，属于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延期申报、延期缴纳税款或免税申报、零申报情形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提供最近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或“中国政府招标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查询中无重大失信等被禁止投标记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

7.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原件，格式见页面下附件；

以上资料应胶装成册，一式两份并加盖公章。

**六、其他说明：**

6.1确定邀请供应商的规则：由谈判小组在所有资格预审报名供应商当中选取、确定3家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下一轮谈判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递交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截止时间后2个工作日内对经竞争性谈判小组直接选取、确定的供应商发出谈判邀请；未被谈判小组选取、确定进入下一轮谈判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另行通知。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常德市总工会**

地 址：常德市柳叶大道2099号

联系人：牛先生

电 话：1770736891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国方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常德市滨湖路666号成城•中德时代广场12楼

联系人：林笑汀、龚敏

电 话：0736-7933858

传 真：0736-7152233

附件

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

我们，\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已认真阅读《采购公告》

[\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_\_\_\_\_\_\_\_\_\_\_]相关内容，

知悉供应商参加招标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此次按《采购》要求提交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已经认真核对和检查，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 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一、我方在此声明：

（一）我方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二）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三）我方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二、我方承诺（承诺期：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较大数额罚款

的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月日